

甘肃金汇能年产 10 万吨动力电池先进材料产业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建设单位：甘肃金汇能新材料有限公司

完成时间：二〇二六年三月

# 目 录

1 概述 .....	1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	2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	2
2.2 公开方式 .....	2
2.3 公众意见情况 .....	3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	3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	3
3.2 公示方式 .....	5
3.3 查阅情况 .....	9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	10
4 报批前公示 .....	10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	10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	10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	10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	10
6 其他 .....	10
7 诚信承诺 .....	11
8 附件 .....	12

# 1 概述

甘肃金汇能年产 10 万吨动力电池先进材料产业项目位于张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循环经济示范园区，项目总投资 333357.96 万元。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预处理车间、低温改性车间、制粉车间、动力车间、中温改性车间、快充车间、备品备件/耐火材料库、机修车间、加压泵站/消防泵房、办公楼/倒班宿舍、食堂、前驱体原料运转车间、前驱体制备车间、公辅系统、深冷空分、35kV 变电站、成品车间、晶化车间、门卫、330kV 变电站、全厂总图运输、全厂供排水、全厂供电、全厂电信、全厂消防、全厂管网等其他公用工程和附属工程。其中 330kV 变电站单独进行环境影响评价，不属于本次评价内容。

本项目符合《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和《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2025 年本）》等相关产业政策，符合《锂离子电池行业规范条件（2024 年本）》及《石墨行业规范条件（2020 年本）》等行业规范，符合《关于加强高耗能、高排放项目生态环境源头防控的指导意见》（环环评〔2021〕45 号）、《空气质量持续改善行动计划》、《甘肃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甘肃省空气质量持续改善行动实施方案》、《挥发性有机物（VOCs）污染防治技术政策》、《关于印发<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方案>的通知》、《甘肃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实施“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动态更新成果的通知》、《张掖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实施“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动态更新成果的通知》、《甘肃省“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等相关规划、政策及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

本项目在环评期间，我单位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第 4 号令）的相关要求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整个公众参与工作贯穿于环评工作的全过程，主要分为三个阶段。

## （1）第一阶段

甘肃金汇能新材料有限公司委托环评工作任务后 7 日内，于 2025 年 6 月 20 日，在甘肃环评信息网网站上发布了第一次网上公示。第一次公示内容及过程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相关要求。

## （2）第二阶段

《甘肃金汇能年产 10 万吨动力电池先进材料产业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

求意见稿)》)编制完成后,分别于2025年9月17日在甘肃环评信息网网站、2025年12月18日在张掖市人民政府网站公示了项目征求意见稿和公众意见表,分别于2025年9月17日和9月22日在《张掖日报》进行了两次二次环评信息公示。

### (3) 第三阶段

在向甘肃省生态环境厅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前,通过网络平台,公开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及公众参与说明。

##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甘肃金汇能新材料有限公司委托环评工作任务后7日内,于2025年6月20日,在甘肃环评信息网网站上发布了第一次网上公示。公示信息中介绍了建设工程项目的有关内容,其中包括建设项目概况、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环评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等五部分内容。

项目公众参与过程严格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开展,公示的主要内容和日期均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相关要求。

### 2.2 公开方式

本次网络公示选择的甘肃环评信息网网站为第三方网站,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相关要求。网站公示截图见图2-1。



信息公开 您的位置: 首页 > 信息公开

### 甘肃金汇能年产10万吨动力电池先进材料产业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示

作者: 甘肃金汇能新材料有限公司 来源: 甘肃蓝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时间: 2025-06-20 17:07:50 浏览次数: 173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规定, 现对甘肃金汇能年产10万吨动力电池先进材料产业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进行公示, 广泛征求与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 甘肃金汇能年产10万吨动力电池先进材料产业项目

(2)建设地点: 甘肃省张掖市甘州区张掖经济技术开发区循环经济示范园经六北路

(3)建设内容: 项目主要建设预处理车间、粉碎车间1、粉碎车间2、造粒车间、预碳化车间1、预碳化车间2、碳化车间、成品备件/耐火材料库、机修车间、加压泵站/消防泵房、办公楼/倒班宿舍、煅烧原料转运车间、煅烧车间、公辅系统、深冷空分、35kV 变电站、成品车间、石墨化车间(一)、门卫、330kV变电站、全厂总图运输、全厂供排水、全厂供电、全厂电信、全厂消防、全厂外管网等其他公用工程和附属工程。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 甘肃金汇能新材料有限公司

联系人: 王总

联系电话: 15760171166

邮箱: 2889919862@qq.com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

编制单位: 甘肃蓝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 杨工

联系电话: 18793113664

邮箱: 956255791@qq.com

**四、公众意见表网络链接**

公众意见表通过网页附件下载。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在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过程中, 公众均可通过信函、电子邮件等方式将填写的公众意见表等发送至建设单位邮箱, 向建设单位提出与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或建议。

[附件: 公众意见调查表.docx](#)

甘肃金汇能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5年6月20日

图 2-1 第一次网络公示截图

## 2.3 公众意见情况

第一次公示发布以后, 未收到相关咨询问题及意见建议。

##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甘肃金汇能年产 10 万吨动力电池先进材料产业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

征求意见稿》》)编制完成后,分别于2025年9月17日在甘肃环评信息网网站、2025年12月18日在张掖市人民政府网站公示了项目征求意见稿和公众意见表,分别于2025年9月17日和9月22日在《张掖日报》进行了两次二次环评信息公示。主要公示内容包括: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九条、第十条、第十一条、第三十一条的规定:

第九条建设单位应当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7个工作日内,通过其网站、建设项目所在地公共媒体网站或者建设项目所在地相关政府网站(以下统称网络平台),公开下列信息:

(一)建设项目名称、选址选线、建设内容等基本情况,改建、扩建、迁建项目应当说明现有工程及其环境保护情况;

(二)建设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五)提交公众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在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过程中,公众均可向建设单位提出与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

公众意见的内容和格式,由生态环境部指定。

第十条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建设单位应当公开下列信息,征求与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建设单位征求公众意见的期限不得少于10个工作日。

第十一条依照本办法第十条规定应当公开的信息，建设单位应当通过下列三种方式同步公开：

（一）通过网络平台公开，且持续公开期限不得少于 10 个工作日；

（二）通过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公开，且在征求意见的 10 个工作日内公开信息不得少于 2 次；

（三）通过在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张贴公告的方式公开，且持续公开期限不得少于 10 个工作日。

第三十一条对依法批准设立的产业园区内的建设项目，若该产业园已依法开展了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且该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等符合经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组织审查通过的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和审查意见，建设单位开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时，可以按照以下方式予以简化：

（一）免于开展本办法第九条规定的公开程序，相关应当公开的内容纳入本办法第十条规定的公开内容一并公开；

（二）本办法第十条第二款和第十一条第一款规定的 10 个工作日的期限减为 5 个工作日；

（三）免于采用本办法第十一条第一款第三项规定的张贴公告的方式。

本次征求意见的内容包括了《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九条、第十条”的所有内容，征求意见的期限为 10 个工作日；公开方式采用《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网络平台、报纸的方式。网络平台持续公开 10 个工作日，报纸公开在征求意见的时段内，分别于 2025 年 9 月 17 日和 9 月 22 日刊登了两次公示信息。

因此，本次征求意见程序与内容、公开时限均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

## 3.2 公示方式

### 3.2.1 网络

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完成以后，分别于 2025 年 9 月 17 日在甘肃环评信息网网站、2025 年 12 月 18 日在张掖市人民政府网站发布了报告书征求意见稿信息公示，同时附有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和公众意见表的下载链

接，以便公众查阅并提出意见，征求意见期限为 10 个工作日。网络公示截图见图 3-1、3-2。

信息公开 您的位置: 首页 > 信息公开

## 甘肃金汇能年产10万吨动力电池先进材料产业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

作者: 甘肃金汇能新材料有限公司 来源: 甘肃蓝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时间: 2025-09-17 11:32:35 浏览次数: 767次



《甘肃金汇能年产10万吨动力电池先进材料产业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已编制完成,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4号)的规定,现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进行公示,征求与该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 甘肃金汇能年产10万吨动力电池先进材料产业项目

(2)建设地点: 甘肃省张掖市甘州区张掖经济技术开发区循环经济示范园经六北路

(3)建设内容: 项目主要建设预处理车间、粉碎车间1、粉碎车间2、造粒车间、预碳化车间1、预碳化车间2、碳化车间、备品备件/耐火材料库、机修车间、加压泵站/消防泵房、办公楼/倒班宿舍、煅烧原料转运车间、煅烧车间、公辅系统、深冷空分、35kV 变电站、成品车间、石墨化车间(一)、门卫、330kV变电站、全厂总图运输、全厂供排水、全厂供电、全厂电信、全厂消防、全厂外管网等其他公用工程和附属工程。

二、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征求意见稿全文见附件1。

查阅纸质报告书请联系建设单位或评价单位。

(1)建设单位: 甘肃金汇能新材料有限公司

联系人: 王总

联系电话: 15760171166

邮箱: 2889919862@qq.com

(2)评价单位: 甘肃蓝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 兰州市城关区联创广场A座2203室

联系人: 杨工 联系电话: 18793113664

邮箱: 956255791@qq.com

三、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主要征求但不限于项目相关或受影响的单位和个人、相关部门及有关专家。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公众意见表见附件2。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通过电话、电子邮件、信函等方式向建设单位或评价单位提出对本项目环境保护方面的意见和建议。

六、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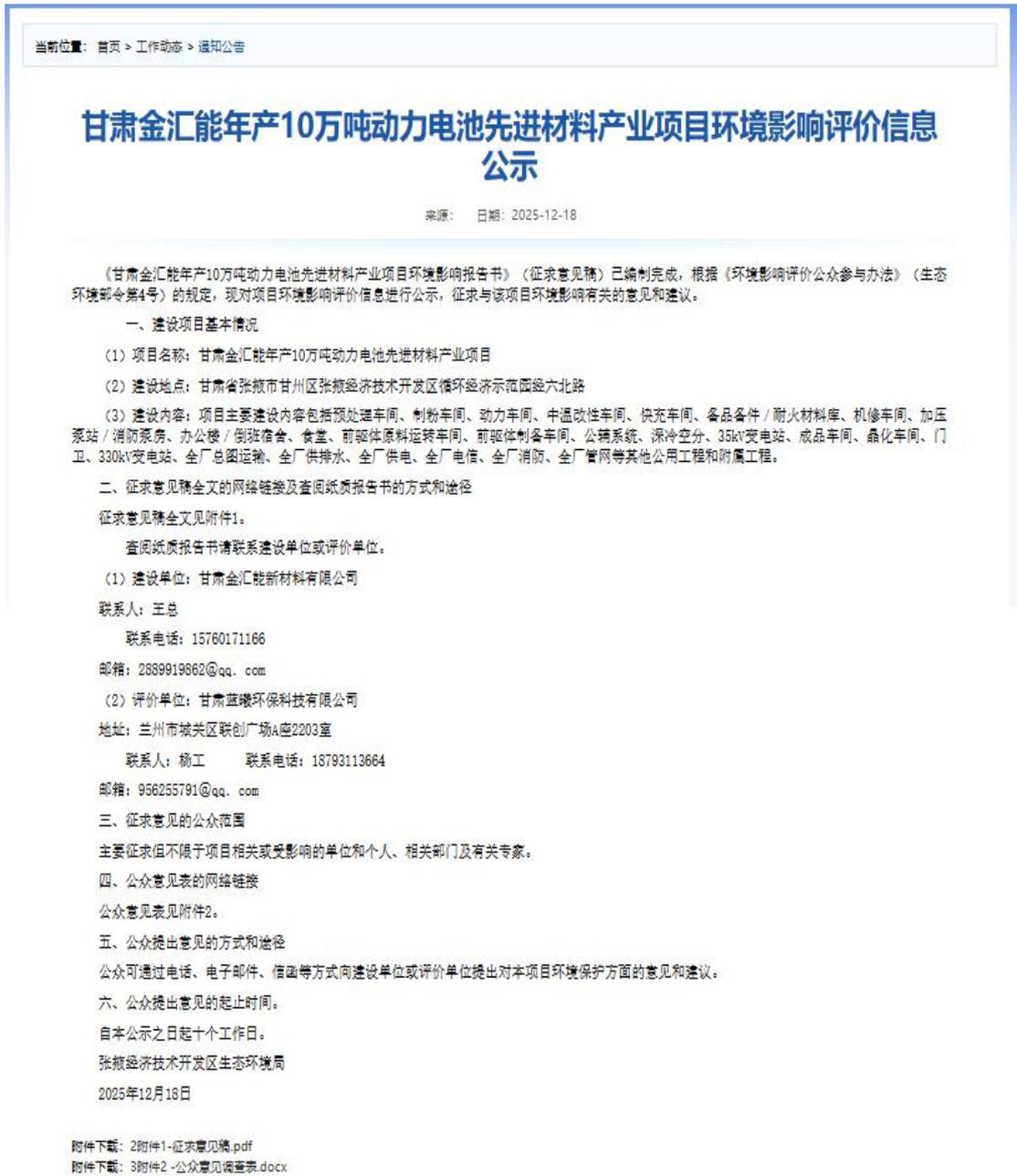
自本公示之日起十个工作日。

附件1 征求意见稿.pdf  
附件2 -公众意见调查表.docx

甘肃金汇能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5年9月17日

图 3-1 第二次网络公示截图(甘肃环评信息网网站)

图 3-2 第二次网络公示截图（张掖市人民政府网站）



### 3.2.2 报纸

本项目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完成以后，2025年9月17日、9月22日在《张掖日报》刊登了两次报纸公示。报纸公示载体选择符合要求。报纸公示截图见图3-3、图3-4。





收集和解释。

在公示期间，无公众查阅纸质版报告征求意见稿。

###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征求意见期间，并未有人提出相关环保方面的意见或建议。电话、信件、传真等渠道均未收到公众反馈环评相关意见。

## **4 报批前公示**

本项目报告书报批前，于 2026 年 3 月 9 日在网络平台发布了报告书报批前公示。

##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征求意见期间，电话、信件、传真等渠道均未收到公众反馈环评相关意见。

###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本次公众参与过程中未收到公众反馈环评相关意见。

###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本次公众参与过程中无未采纳的公众意见。

## **6 其他**

本说明存放于本项目的前期档案中，随时备查。

## 7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在《甘肃金汇能年产 10 万吨动力电池先进材料产业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本次公众参与过程中未收到公众反馈环评相关意见。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甘肃金汇能年产 10 万吨动力电池先进材料产业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甘肃金汇能新材料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甘肃金汇能新材料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6 年 3 月 9 日

## 8 附件

附件 1 公众意见表

附件 2 第一次网站公示内容

附件 3 第二次网站公示、报纸公示内容

附件 1:

##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填表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项目名称	甘肃金汇能年产 10 万吨动力电池先进材料产业项目
一、本页为公众意见	
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意见和建议 (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项目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项目环评公参内容)	
二、本页为公众信息	
(一) 公众为公民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姓名	
身份证明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经常居住地址	省 _____ 市 _____ 县(区、市) _____ 乡(镇、街道) 村(居委会) _____ 村民组(小区)



附件 2:

## 甘肃金汇能年产 10 万吨动力电池先进材料产业项目

### 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规定，现对甘肃金汇能年产 10 万吨动力电池先进材料产业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进行公示，广泛征求与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

####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甘肃金汇能年产 10 万吨动力电池先进材料产业项目

(2)建设地点：甘肃省张掖市甘州区张掖经济技术开发区循环经济示范园经六北路

(3)建设内容：项目主要建设预处理车间、粉碎车间 1、粉碎车间 2、造粒车间、预碳化车间 1、预碳化车间 2、碳化车间、备品备件/耐火材料库、机修车间、加压泵站/消防泵房、办公楼/倒班宿舍、煅烧原料转运车间、煅烧车间、公辅系统、深冷空分、35kV 变电站、成品车间、石墨化车间(一)、门卫、330kV 变电站、全厂总图运输、全厂供排水、全厂供电、全厂电信、全厂消防、全厂外管网等其他公用工程和附属工程。

####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甘肃金汇能新材料有限公司

联系人：王总

联系电话：15760171166

邮箱：2889919862@qq.com

####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

编制单位：甘肃蓝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杨工

联系电话：18793113664

邮箱：956255791@qq.com

#### 四、公众意见表网络链接

公众意见表通过网页附件下载。

####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在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过程中，公众均可通过信函、电子邮件等方式将填写的公众意见表等发送至建设单位邮箱，向建设单位提出与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或建议。

甘肃金汇能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5 年 6 月 20 日

附件 3:

## 甘肃金汇能年产 10 万吨动力电池先进材料产业项目

### 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

《甘肃金汇能年产 10 万吨动力电池先进材料产业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已编制完成,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的规定,现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进行公示,征求与该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

####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甘肃金汇能年产 10 万吨动力电池先进材料产业项目

(2)建设地点:甘肃省张掖市甘州区张掖经济技术开发区循环经济示范园经六北路

(3)建设内容:项目主要建设预处理车间、粉碎车间 1、粉碎车间 2、造粒车间、预碳化车间 1、预碳化车间 2、碳化车间、备品备件/耐火材料库、机修车间、加压泵站/消防泵房、办公楼/倒班宿舍、煅烧原料转运车间、煅烧车间、公辅系统、深冷空分、35kV 变电站、成品车间、石墨化车间(一)、门卫、330kV 变电站、全厂总图运输、全厂供排水、全厂供电、全厂电信、全厂消防、全厂外管网等其他公用工程和附属工程。

#### 二、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征求意见稿全文见附件 1。

查阅纸质报告书请联系建设单位或评价单位。

(1)建设单位:甘肃金汇能新材料有限公司

联系人:王总

联系电话:15760171166

邮箱:2889919862@qq.com

(2)评价单位:甘肃蓝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兰州市城关区联创广场 A 座 2203 室

联系人:杨工 联系电话:18793113664

邮箱:956255791@qq.com

#### 三、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主要征求但不限于项目相关或受影响的单位和个人、相关部门及有关专家。

####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公众意见表见附件 2。

####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通过电话、电子邮件、信函等方式向建设单位或评价单位提出对本项目环境保护方面的意见和建议。

#### 六、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自本公示之日起十个工作日。

甘肃金汇能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5 年 9 月 17 日

# 甘肃金汇能年产 10 万吨动力电池先进材料产业项目

## 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

《甘肃金汇能年产 10 万吨动力电池先进材料产业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已编制完成,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的规定,现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进行公示,征求与该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

###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 (1) 项目名称:甘肃金汇能年产 10 万吨动力电池先进材料产业项目
- (2) 建设地点:甘肃省张掖市甘州区张掖经济技术开发区循环经济示范园经六北路
- (3) 建设内容: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预处理车间、制粉车间、动力车间、中温改性车间、快充车间、备品备件 / 耐火材料库、机修车间、加压泵站 / 消防泵房、办公楼 / 倒班宿舍、食堂、前驱体原料运转车间、前驱体制备车间、公辅系统、深冷空分、35kV 变电站、成品车间、晶化车间、门卫、330kV 变电站、全厂总图运输、全厂供排水、全厂供电、全厂电信、全厂消防、全厂管网等其他公用工程和附属工程。

### 二、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征求意见稿全文见附件 1。

查阅纸质报告书请联系建设单位或评价单位。

- (1) 建设单位:甘肃金汇能新材料有限公司  
联系人:王总  
联系电话:15760171166  
邮箱:2889919862@qq.com

- (2) 评价单位:甘肃蓝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兰州市城关区联创广场 A 座 2203 室  
联系人:杨工 联系电话:18793113664  
邮箱:956255791@qq.com

### 三、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主要征求但不限于项目相关或受影响的单位和个人、相关部门及有关专家。

###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公众意见表见附件 2。

###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通过电话、电子邮件、信函等方式向建设单位或评价单位提出对本项目环境保护方面的意见和建议。

### 六、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自本公示之日起十个工作日。

张掖经济技术开发区生态环境局  
2025 年 12 月 18 日

# 甘肃金汇能年产 10 万吨动力电池先进材料产业项目

## 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的规定，现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进行公示，征求与该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

### 一、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征求意见稿网络链接 <http://www.gshpxx.com/show/3322.html>。

查阅纸质报告书请联系建设单位或评价单位。

(1) 建设单位：甘肃金汇能新材料有限公司

联系人：王总

联系电话：15760171166

(2) 评价单位：甘肃蓝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杨工 联系电话：18793113664

###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主要征求但不限于项目相关或受影响的单位和个人、相关部门及有关专家。

###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公众意见表网络链接 <http://www.gshpxx.com/show/3322.html>

###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通过电话、电子邮件、信函等方式向建设单位或评价单位提出对本项目环境保护方面的意见和建议。

###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自本公示之日起十个工作日。

甘肃金汇能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5 年 9 月 17 日